

证券代码：400222

证券简称：园城 3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3 日 15:00—2024 年 9 月 1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

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222	园城 3	2024 年 9 月 1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任期将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提名牟赛英、潘海华、曲剑波、张杰、韩荣峰(前述人员均为非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组成第十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二)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任期将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监事会提名刘克涌、荆连顺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十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1：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照附件 1：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此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联系电话号码（须在 2024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6：3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出席会议时凭上述登记资料签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

（三）登记地点：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261 号六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牟赛英；联系电话：0535-6636299；联系地址：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261 号六楼。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致：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_____（“本人/公司/合伙企业”）作为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参加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举行的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公司/合伙企业行使所有属于本人/公司/合伙企业作为股东的一切表决权，以投票方式同意/反对/弃权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如下决议：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委托仅限于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在适当的方格内填上“√”号，三项委托意见栏中均无“√”或出现两个及两个以上的“√”的委托意见视为无效。若委托人对上述议案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本委托有效期自委托之日起至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名称（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股票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万股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名称（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